能仁家商導師通報 公告日期:108/10/23(三)共1頁PI

教 務 處

一、108 學年度上學期每日一句 10/21(一)-10/25(五)

10/21(一)You take me for somebody else. 你認錯人了不共戴天:比喻仇恨極深

10/22(二)How do I fill out this form?這表格怎麼填寫不見經傳:比喻沒有名氣

10/23(三)I' 11 leave it to you. 交給你了

不言而喻:事態明顯,不待說明即可曉悟

10/24(四)I' 11 make a note of it. 我會寫下來

不屈不撓:指意志堅毅,絕不屈服

10/25(五)Don't bring me into this. 别把我扯進去

不知所云:言語模糊或內容空洞,無法得知意旨為何

【教學組】

- 二、能仁家商 108 學年度上學期第一次月考榮譽考試榮譽班級 籃一忠、籃二忠、資三忠、設三1、普二忠、普三忠、 藝一忠、藝二忠、藝三忠、資一仁、家一忠、家二忠、 家三忠、商三孝、商三甲、美一孝、美一仁、美二孝、 美二仁、美三孝、美三仁、美一甲、美二甲、美三甲、 餐一愛、餐三愛、餐一甲、餐二甲、餐三甲 以上班長請於 10 /24(四)上午 7:35 至天井集合(遇雨順延) 【教學組】
- 三、10/24(四)舉行高二讀書心得比賽,請高二導師提醒各班比賽同學開始準備。【教學組】
- 四、竹林寺獎學金申請資格,請詳閱附件,申請日期:10/16(三)~10/30(三)截止【註冊組】

*

學務處

一、體育組班級通報詳如附件。【體育組】

總務處

一、煩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以下班級學生,利用每周三、四上午至出納組領取支票,詳如附件。【出納組】

竹林寺清寒獎學金申請要點

一、實施單位:本獎學金由「竹林寺」頒佈發放。

二、申請對象:新北市能仁家商日間部1~3年級學生

三、申請條件:

(一)申請人持有戶籍所在地之地方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家庭證明。

(二)各項成績標準如下:

類別	要求標準	說明		
學業	107學年度下學期平均成			
(智育)	績達80分(含)以上且無			
	任一學科不及格。			
	107學年度下學期期操行	無操行成績者,以評語無		
操行	成績 80 分(含)以上,且	負面評語為標準。		
(德育)	德行評量無小過(含)以			
	上之處分。			
體育	107學年度下學期體育成	若無體育成績(非必修或		
月豆 月	績 70 分(含)以上。	選修課程)則無須提供。		

(三)其他條件要求:

-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及學籍者。
- 2. 於申請本獎學金時,未領取其他社福團體(不包含政府單位)任何形式獎助 學金。
- 3. 獎學金發放日仍在學之學生。
- 四、獎助標準:每人每學期 5,000 元整,於每學期結束後重新審定。

五、申請方式:

- (一)申請期間:108年10月16日~108年10月30日。
- (二)推薦人數限日間部學生
- 30 名為限, 需經本校方審核合格後依成績排名發放
- (三)本獎學金請於申請期限內向能仁家商教務處提出申請

六、檢附證明文件

- (一)申請書。
- (二)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須蓋當年度註冊戳章)。
- (三) 107 學年度下學期之成績證明書(影本需加蓋學校公章)。
- (四)經主管機關核發於獎學金申請年度內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,且申 請人必須為該戶內成員。

體育組 1015 師通報

- 一、請各班老師、同學轉知,各班留校打球同學務必配合以下幾點:
 - 1. 要填謝留校單,請老師務必聯絡家長。
 - 2. 留校同學務必穿著運動服。
 - 3. 最晚於 6:00 前結束(黃昏時間學校操場視線昏暗,為安全起見)
 - 4. 離開前將垃圾處理,通知體育組檢查場地。
- 二、感謝各班導師能於 12:05-12:30 陪伴學用餐,用餐規定為營養午餐或愛心便當,請同學此時段勿提早離開教室,為使師生能夠順利享用午餐, 特別要求各班師生配合,勿於此時間洽公,用餐時間結束鐘響結束才能離開教室。
- 三、上課穿著運動服或能仁T、運動鞋,不得穿著便服或帆布鞋,10/1日 起每查一人次扣生活競賽3分;全班攜帶毛巾自備水壺,減少投幣飲 料製造垃圾,任課老師登記後至體育組加生活競賽10分,穿著便服同 學,扣生活競賽一人3分。請任課老師協助提醒同學確實遵守,班級 課程結束後整理球場。如未完成整理班級區域整潔扣生活競賽20分。
- 四、器材室開放時間為每節下課十分鐘,各班康樂股長請於上課前統計好器材數量,於各節下課時間內帶借球証完成借用登記及歸還器材後領回,下課時間確實保管器材,勿隨意外借,遺失或損壞需照價賠償。

五、本學期上課時間~

第一週 10/21-10/25 第二週 10/28-11/01 (建教班)

第三週 12/02-12/06 第四週 12/09-12/13

一、游泳課必須具備物品

泳衣褲、泳鏡、泳帽、浴巾或毛巾、裝衣服的塑膠袋、飲用水。

- 二、以下條件者請勿下水(攜帶體育課本紙筆)
 - 1. 女生例假(家長證明)
 - 2. 有傳染性皮膚病、眼疾、感冒等(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)。
 - 3. 有潰爛傷口者(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)。
 - 4. 家長叮囑特殊原因不能下水者,例如心臟病、癲癇、嚴重氣喘… 等(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)
 - 5. 導師請將費用提早交給體育股長或班長。

10810179 出納組

1.煩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以下班級學生,利用每周三、四上午至出納 組領取支票。

美二甲	吳〇晟	美二孝	林○諺	資二仁	陳○豪	演四忠	陳○龍
美二甲	陳〇萱	美二孝	洪〇涵	資四仁	蔡〇輝	演二忠	郭〇盛
美二乙	蕭○愉	商二孝	陳○誼	商二孝	鍾○齊	廣三1	邱〇銘
美二仁	張〇馨	幼四忠	蔡〇真	普一忠	陳○博	資三忠	蔡〇庭
美二仁	李〇珍	商二乙	詹〇安	普三忠	王〇媗	資一仁	李〇霖
美二乙	林○綺	商三乙	張〇恩	普三忠	張〇庭	資二仁	譚〇弘
餐一乙	王〇維	美一仁	周〇柔	資二仁	邱〇翔	資二仁	江〇和
餐一愛	施〇昇	餐三甲	周〇亦	資三仁	章〇妮	資二仁	柯〇挺
藝二忠	陳〇卉	家商一	林〇儒	資二仁	楊〇晰	資二仁	盧○崴
						資二仁	蔡〇妤